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0年，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公安机关聚焦建设法治公安目标，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执法行政能力水平和执法公信力明显提升。公安部、省公安厅5次召开枣庄现场会，省委、省政府授予市公安局勇于创新奖、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市公安局被表彰为2020年度全省优秀市级公安局，市局和1个分局、2个基层所队被命名为全省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枣庄市公安局现场执法操作手册》获山东公安科技进步一等奖。**

**一、建立健全机制，做到依法行政，执法决策更加规范**

**（一）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把法治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组织领导班子学法，增强法治思维。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监督审核规定，凡重大决策事项、重大项目安排事项、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一律提交市公安局党委会或局长办公会集体研究审议。落实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和法律风险评估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

**（二）健全执法公开机制。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建立立执法办案公开查询系统，及时为案件当事人或特定对象提供公安行政执法办案信息、行政处罚决定、适用法律法规、执法办案流程、行政许可（行政强制）事项等查询服务。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为一线执勤民警全部配备执法记录仪，对执法活动全程录音录像，促进民警增强规范执法的自觉性。**

**（三）健全执法监督机制。推行常态化执法监督检查和日常网上执法巡查，整治执法突出问题，推进政法部门一体化办案协作平台、跨部门涉案财物管理平台建设，不断提升执法办案效率。实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评查制度，成立疑难案事件专门研究委员会，聘请法律顾问5名，为行政执法决策、执法文件制定、涉法涉诉案件化解、国家赔偿、行政诉讼等工作提供法律参考。畅通“12389”举报电话、民生警务平台等监督渠道，聘任党风政风警风监督员62名。**

**二、聚力主责主业，做到依法履职，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一）坚持防风险、护稳定。扎实推进反渗透反分裂反邪教反恐怖斗争，着力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大力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因地制宜推行“常安＋”“公调对接”“崮乡义警”等基层社会治理模式，解决了一批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突出问题。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安全稳定工作，圆满完成了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各级“两会”、国庆中秋等敏感节点的重大安保维稳任务，有力维护了全市社会大局持续稳定。滕州市局荆河派出所民警杨申同志重病坚守抗疫一线的先进事迹，得到省委、省政府、省公安厅主要领导批示肯定。**

**（二）坚持严打击、惩犯罪。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龙头，扎实推进新一轮禁毒人民战争和“云剑”“昆仑”“破小案、护民安”等专项行动，严打涉黑涉恶、食药环假、新型电信网络诈骗、传统盗抢骗、非法集资、跨境赌博等违法犯罪。先后侦办涉黑案件2起、恶势力犯罪集团16起、恶势力团伙12起，连续8年现行命案“清仓见底”，连续7年境外经济犯罪逃犯“清零”。侦办的“2.03”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被评为全国打击跨境赌博“资金链”三起典型案例之一，央视新闻频道进行了宣传报道。**

**（三）坚持强监管、保安全。深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建成智慧安防小区142处、智慧驻巡站15处、PTU快反机动队10支，提升了治安管控能力，刑事治安总警情下降27%，可防性案件同比下降31%，群众安全感明显提升。依法落实公共安全监管责任，组织开展缉枪治爆专项整治，实施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六项提升工程，交通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危爆物品管理“零事故”。**

**三、深化改革创新，做到依法办事，服务水平显著提升**

**（一）创新机制助企发展。建立警务流程再造、服务发展新机制，推出交警便民利企服务发展8项措施，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原则，落实6类轻微和一般违法行为“首次不罚”“首次轻罚”执法机制。放开放宽引进人才落户条件，实行“宜城则城、宜乡则乡”的户口双向迁移政策，落实外国人“入境出境12项便利政策”，助力“双招双引”提质增效。出台《全市公安机关服务保障企业复工复产十项措施》，开展“千警联千企”“百警保畅通”等行动，有效助力疫情期间经济复苏回暖。**

**（二）“一门通办”方便办事。持续简化流程、减少证明，34项申请类公安政务服务事项进驻市政务服务大厅，16项车驾管业务下放到派出所。推出60条“一次办好”户籍业务清单，群众办理户口免提交证明材料。建成24小时不打烊的自助服务区15个，居住证和临时身份证当场受理、当日可取，出入境证件自助申请、就近领取。**

**（三）“一网通办”提升效率。主动顺应时代发展和群众需求，探索“互联网＋政务服务”模式，推广“枣庄公安微警务”和“交管12123”、智汇户政APP，试点打造“衡山警署”“北辛小警”等网上派出所服务窗口，群众刷脸即可办理常规公安政务业务，实现“一次办好”向“全程网办”“刷脸快办”升级。**

**新的一年，市公安局将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提高站位，强化措施，大力推进法治公安建设，不断提升公安依法行政能力和执法办案水平，为推进法治枣庄、平安枣庄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枣庄市公安局**

 **2021年1月27日**